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计划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126,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19%）的公司副总经理金彪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1,62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05%）。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金彪的通知，金彪先生计划减持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金彪
2. 持股情况：截止 2017 年 6 月 8 日，金彪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12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19%）

二、股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目的：个人资金安排
2. 股票来源：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购买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不超过 31,625 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0.0005%。若在出售期间，公司股票有分红派息或转增股份的情形，减持价格及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 减持价格：以不低于 4.5 元/股择机减持
6.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三、与股份相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金彪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管时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金彪先生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1. 在按照该计划减持股份期间，金彪先生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
2. 金彪先生本次计划减持股票系个人行为，且减持数额较小，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金彪先生关于本次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8 日